

GFDZJBM14：监理检查记录表

监 理 检 查 记 录 表

工程名称：广州发展连平大湖（24MW）农业光伏电站项目

编号： GFLP-2016913

施工单位	湖北电力勘测设计院	监理单位	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
检查时间	2016.09.13	检查地点	项目施工现场
检查类型	☐ 巡视 ☐ 定期 ☐ 专项		
施工及检查情况简述	业主、监理和总包一起对施工现场进行安全文明施工检查。		
存在问题	1.光伏区个别配电箱电缆未从下部预留洞口接入，导致箱门不能关闭； 2.光伏区配电箱电工巡检记录不全； 3.升压站整个施工现场比较杂乱，施工材料乱堆乱放。		
整改要求	以上问题要求总包单位高度重视，并书面整改回复。		
检查人	邱亮新、寻加武、潘建雄	施工项目部 签收人	潘建雄
整改情况	整改负责人： 日期		
复查意见	复查人： 日期		

注 1. 如存在问题已签发监理通知单，“整改要求”中应注明监理通知单的编号，“整改情况”和“复检意见”可不填写。

2. 施工单位填写整改情况时，应对照问题逐一描述。

3. 定期、专项检查时可根据需要附检查纲要。